

榆林市贯彻落实 《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1〕37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22〕23号)、《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榆政发〔2021〕12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努力提升计量保障能力和监管效能，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需求引领，创新驱动，充分调动社会各方资源和力量，持续提升计量创新能力，集聚计量新动能，培养计量新优势，加快构建现代先进测量体系，为赋能榆林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基础支撑和引领作用。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初步建立满足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现代测

量体系，计量科技创新力、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协同推进计量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计量服务保障能力明显增强。省级煤盐化工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成运行，计量测试服务能力基本覆盖全市重要产业发展领域。全市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30 项，市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达到 150 项，强制检定项目计量标准覆盖率达到 80%。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全市一级注册计量师达到 15 人、二级注册计量师达到 80 人，新增计量标准考评员 5 人。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5 项以上，诚信计量示范单位达到 1000 家。

到 2035 年，计量量值传递和溯源体系更加完善，计量服务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综合实力跻身全省前列。智慧计量和智能监管水平明显提高，计量服务能源转型、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的能力显著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加快计量科技创新。

1. 加强计量基础和应用技术研究。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基础理论优势，有效整合各领域优质计量资源，加强测量技术科研联合攻关和技术交流，开展几何量计量、热工计量、化学计量、传感器计量等计量基础技术研究。积极参与新材料、新能源、先进制造、现代农业、生态环境、人工智能、生物技术等领域精密测量技术研究和应用。积极对接中央和我省基础研究重大布局和重大研究任务，在基础研究、平台承载、创新创业、协同

创新等领域加大对计量科技研发资金的支持力度，构建计量、标准、质量、知识产权等联动互通的关键共性计量测试技术体系，统筹推进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建设，支持计量科研项目立项。（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榆林学院、榆林职业学院）

2. 积极参与新型量值传递溯源技术研究。加强计量量传溯源数据统计、分析和利用，实现计量信息共享和数据融合，为计量设备现场应用、精准运行、量传和溯源性能实时监测提供技术支撑。针对我市能源化工领域工艺流程在实时、动态环境下的量传溯源问题，积极开展温度、流量、质量、压力等测量装置远程、原位、在线量传溯源技术研究。探索开展碳中和、碳达峰计量标准智能化、网络化、扁平化、数字化量传溯源技术的研究和应用。积极参与人工智能、工业机器人、无人机、大数据、5G 通信和物联网等高新技术在量传和溯源领域的研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榆林学院、榆林职业学院）

（二）强化计量能力建设。

3. 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围绕贸易结算、医疗卫生、安全防护、环境监测、行政执法、司法鉴定、食品安全等领域计量技术需求，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填补我市量值传递空白，提高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覆盖率。市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要着眼能化领域对测量技术的重点需求，每年新建或改造提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3—5 项，

高质量推动建设一批全溯源链、全产业链、全寿命周期的计量标准和测量技术标准，有效支撑产品优化和产业升级。县市区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全面推进强制管理计量器具所需计量标准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县市区级依法设置计量技术机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达到 15 项，持续提升计量技术有效供给。（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审批局，各县市区政府）

4. 推进计量技术机构建设。依法设置的计量技术机构要围绕法制计量建设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为安全生产、贸易结算、特色产业、乡村振兴、城镇化建设、基层医疗卫生等领域提供计量技术支持。市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在做好法制计量监管保障与计量公共服务的前提下，承担地方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任务和政府授权委托的计量仲裁检定、型式评价和基础保障任务，开展计量风险收集、评估、监测、预警，发挥对基层的技术辐射和带动作用。县市区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要切实履行计量法定职责，重点围绕强制检定项目和县域特色产业需要建设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支撑县域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推进省级煤盐化工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为我市煤盐化工产业发展提供全溯源链、全寿命周期、全产业链计量技术服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5. 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培养产业计量与民生计量保障需求紧缺人才，依托重大科研项目、重点建设平台，吸收引进高层次计量人才，着力打造一批科技攻关能力强的计量科技创新

团队。充分发挥高校与科研院所的优势，加强“专业+计量”特色学科建设，培育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鼓励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创新岗位设置，建立首席计量师、首席工程师和首席研究员等聘任制度，建立全市计量专家库。落实中央和我省有关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管理规定，鼓励计量专业技术人员参加注册计量师考试，加强计量领域相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管理和计量专业职称评聘工作。加大对能源资源企业计量技术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支持开展多层次计量发展研讨、重点领域支撑服务、重大项目交流合作。积极参加国家、省级计量比对和计量技能竞赛，组织开展市级计量比对、技能比武竞赛活动，大力弘扬计量工匠精神。（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人社局、市总工会）

6. 提升企业计量能力水平。加大对企计量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鼓励企业独立或与有关主体联合承担计量类重大科研项目和开展智慧计量体系建设，加强计量数据的智能化采集、分析与应用，加大在用计量器具、试验检测设备的自动化、数字化改造力度，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引导企业合理配置能源资源、碳排放计量仪器并建立动态计量器具配备清单，鼓励和支持企业自主建立最高计量标准，强化对能源化工产业测量过程和测量数据精细化管理，建立和完善与其科研、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计量管理制度和保障体系。引导能源资源企业开展计量标杆示范活动，鼓励企业优先通过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广动员和组织各类计量

技术机构、科研院所、高校和产业龙头企业协同开展测量技术研发应用，大力实施中小企业计量伙伴计划，聚焦重点产业链供应链，推动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计量协同发展。健全激励企业增加计量投入的普惠性政策体系，对企业新购置的计量器具，依法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国资委、市审批局、市税务局）

（三）深化计量保障应用。

7. 支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聚焦停车感知、无感支付、5G 基站、高铁建设等新型基础建设对测量测试的需求，建立一批高准确度、高稳定性的计量标准，为新基建可靠性运行提供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的计量测试服务。加强电动汽车充电桩、停车电子计时收费装置等计量器具监管，推进电动汽车充电桩、停车电子计时收费装置等贸易结算类仪器设备计量标准建设，确保贸易结算类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和公平交易。围绕秦创原榆林中心对测量技术需求，加强全链条计量标准建设和计量测试技术的支撑保障。聚焦氢能产业“制备—储存—运输—加注—应用”全产业链计量测试需求开展基础研究和技术开发。（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城管局）

8. 支撑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立足能源资源主战场，围绕高端测量仪表、量热技术、温湿度测试以及工艺控制稳定性、准确性测量技术服务应用，建立保障我市能源资源转型发展急需的高准确度、高稳定性的计量标准。积极参与和开展能源计量标准、

规程规范的制修订，依托省级煤盐化工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将计量测试嵌入到能化产品研发、制造、全过程工艺控制中，实现关键量准确测量、测试与实时校准，加强工业制造计量检定、校准、测试和检测数据的采集、管理和应用，不断完善产业计量测试服务体系，切实解决能源产业领域测不了、测不全、测不准难题。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

9. 推动碳达峰碳中和计量标准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碳计量技术、管理、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碳排放相关计量测试技术的研究和应用。推动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指导企业科学配备、依法管理能源计量器具，落实碳排放计量审查制度，积极开展能源资源计量服务示范工程建设，强化重点用能排放单位的碳计量要求，鼓励企业建立碳计量标准装置，推动能源计量与碳计量有效衔接，建立碳计量数据采集、处理、统计、分析、记录和保存制度，不断完善碳达峰碳中和计量标准体系。加强商品包装计量监督和物资回收、可再生循环利用计量技术支撑。开展能效、水效标识产品监督检查，提高全社会节能意识。（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审批局）

10. 服务地方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着眼优种优果优林优牧计量需求，积极参与省级农业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推动计量技术服务向农产品领域延伸，加强对农产品种植、生产、加工、储存、物流、销售等全过程全链条相关计量测试技术服务，助力我市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在羊毛绒、纤维制品、奶制品、肉

制品、小杂粮、黄河红枣等行业和示范基地推进质量基础设施计量领域“一站式”服务，为特色产业提供计量、认证、标准政策咨询和测量检测体系建设指导，持续提升特色产业计量服务水平。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

11. 服务安全和医疗健康产业发展。开展疾病防治、生物医药、新型化验、诊疗设备等领域测试技术研究应用，完善医疗健康领域计量服务体系。围绕地质灾害、地震、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防御中的计量保障需求，建立快速响应、精准可靠的计量应急救援保障体系，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计量能力。加强危险化学品、煤矿生产、能源化工、建筑施工、地质勘查、辐射防护、环境监测等安全生产相关计量器具的精准量传和监督管理。加强公共安全领域计量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测速装置、交通安全监管设备、司法技术鉴定等计量测试能力提升，保障公共秩序及社会安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健委、市应急局、市能源局）

12. 支撑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开展交通安全专用测量设备、货车超载超限设备、机动车测速装置和尾气排放在线监测设备以及交通行政执法设备等计量技术应用服务，确保测量设备量值准确可靠。面向交通运输领域重大工程、运营线路专用仪器设备量值溯源需求，持续推进铁路基础设施检测、车辆运行安全监控、牵引供电检测等计量技术服务应用，完善交通运输行业专用仪器设备的量传溯源体系。（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

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

13. 加强计量对节约用水的技术保障。加快取用水设施计量标准建设，为全市生产、生活、农业、工业、园林绿化、公共服务等领域用水提供精准计量服务，协助用水单位建立和完善取水、供水、用水全流程计量体系。督促取用水单位提高计量设施安装率，完善用水计量管理制度，加强终端用水户计量管控，保证用水计量准确。推动智能水表和“一户一表”改造，提升取用水远传计量和数据汇集能力。加强生态用水计量管理，提高农业灌溉机井的计量设施覆盖率，实现自备井精确计量和调控。(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水利局)

14. 服务数字经济发展。加强计量与现代数字技术、网络技术以及产业数字化科研平台联动，推动计量技术应用与 5G、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开展智能传感器、微机电系统传感器等关键参数计量测试技术方法研究应用。加快计量检定校准信息化进程，推广国家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业务管理平台应用(e-CQS)，积极参与全省计量检定校准结果数字化平台建设，加快计量电子证书系统建设，实现计量检定、校准证书网上可查询、可下载等服务功能。开展基于区块链技术的计量数据可信与证书防伪系统研究与应用，通过区块链、哈希校验、电子签名、可信时间戳等技术保障，实现计量数据规范化、自动化管理，提高业务办理效率。(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

（四）提升计量监管效能。

15. 加强民生计量监督管理。持续深化计量惠民工程，加强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医疗、公共交通、物流配送、防灾避险等领域计量基础能力建设，提升民生计量保障能力。聚焦集贸市场、商店超市、餐饮业、加油(气)站、出租汽车、医疗机构、充电桩、停车电子收费系统、民用“四表”和涉粮涉水市场等重点民生领域，开展在用计量器具专项治理。加强对定量包装商品量的计量监管，维护市场公平公正秩序。开展计量惠民专项行动，打通计量惠民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建立政府、舆论、行业、群众多管齐下的民生计量综合监督机制。加强计量宣传和计量文化建设，结合“世界计量日”开展计量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提高全民计量意识。（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榆林高新区管委会、榆林经开区管委会、榆林科创新城管委会）

16. 推进计量监管制度改革。持续推进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抓手、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监管机制建设，加快推进计量一体化智慧监管平台建设，推动监管重点从管器具向管数据、管行为、管结果的全链条计量监管体制转变。加大计量器具重点和高风险领域抽查比例，严厉打击虚假计量检定、校准和测试等违法行为，建立健全包含第三方计量检定、校准机构在内的监管措施，落实计量风险管控市场主体责任，强化计量风险防范意识，筑牢稳定、准确、可靠的计量安全屏障，快速有效处置计量突发事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

榆林高新区管委会、榆林经开区管委会、榆林科创新城管委会）

17. 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诚信计量体系，建立以经营者自我承诺为主、政府部门推动为辅、社会各界监督为补充的诚信计量管理模式。深化集贸市场（商超）、加油（气）站、餐饮场所、医疗机构、眼镜制配场所、第三方计量技术机构等服务业诚信计量示范活动，推进计量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建立市场主体计量信用记录制度，完善数据可信、服务透明的诚信计量信息公开机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榆林高新区管委会、榆林经开区管委会、榆林科创新城管委会）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计量工作的全面领导，统筹推进全市计量工作。充分发挥全市计量工作部门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建立健全上下联动、横向协同、跨系统跨部门共联共享的计量工作体制机制，全力推动我市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建设。各县市区政府、园区管委会要高度重视计量工作，将计量事业发展与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衔接起来，及时研究制定支持计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计量工作在服务支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大政策支持。各部门单位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对计量服务快速增长的需求，将公益性计量所需工作经费纳入本级预算。要足额保障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维护、强制检定和计量专项监督抽查等公益性计量工作所需经费。支持计量科技创新，

对批准和筹建重点实验室、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等项目予以重点支持。强化计量专业技术人才引进，有计划招录计量专业技术人才。

(三) 加强计量宣传。深入开展计量科普宣传，结合“5·20世界计量日”“质量月”“全国科普日”等活动，加强对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及计量科学技术宣传普及，提升社会各界对计量工作的认知度、认可度和参与度，弘扬“度万物、量天地、衡公平”的计量价值体系。积极开展计量先进典型的培养和宣传，弘扬新时代计量精神，不断增强广大计量工作者的荣誉感和使命感。

(四) 抓好检查评估。各部门单位要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将计量工作纳入质量工作和政府目标绩效考核，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细落实。市市场监管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本实施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和监测，坚持定量与定性、客观评价与主观评价相结合，通过第三方评估等形式开展中期评估、总结评估，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市政府。